

证券代码：688156

证券简称：路德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3-058

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10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到3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长王能柏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参会监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

（1）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；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和授予条件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(2) 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以 2023 年 7 月 13 日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，以 17.16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 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1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7 月 14 日